2024级音乐教育专业、音乐表演专业转入专业测试说明

**一、面试时间**

以学校规定的时间为准

**二、面试方式**

线下面试（暂定）

**三、面试要求**

五项面试内容，综合考察考生适应音乐教育专业、音乐表演专业的基本素质能力，最终按综合成绩录取。

**四、面试内容**

自我介绍、口语表达、视唱练耳、音乐表演（声乐或器乐）、舞蹈形体。

（一）自我介绍（20分，占20%）

1.测试内容：用普通话进行不超过2分钟的自我介绍，内容包括姓名、学号、目前所在学院专业、本人兴趣爱好、特长以及申请转专业原因等

2.测试要求：

（1）要突出个人的优点和特长，展示个性，不可夸张，坚持以事实说话；

（2）介绍时应层次分明、重点突出，内容和层次应合理、有序地展开；

（二） 口语表达（20分，占20%）

1.测试内容：根据提供朗读内容和说话话题，考生用普通话朗读提供的内容，再按提供的话题进行1-2分钟的即兴说话。

2.测试要求：

（1）发音准确、词汇丰富、语法正确、流利表达、有逻辑性；

（2）条理清晰、情感丰富、语态自然、倾听反馈、自信大方；

（三） 视唱练耳（20分，占20%）

1.测试内容：

（1）视唱：看五线谱唱一个升、降调号内的单声部视唱曲例两首。要求音准、节奏正确，调性稳定，划拍或击拍协调，读谱流畅，并具有一定的音乐表现力。

（2）练耳：简单节奏模仿。范围：2/4拍、3/4拍与4/4拍；各种音符与休止符，均分节奏、附点节奏及其变型节奏、切分节奏及其变型节奏，含有十六分休止符的节奏等。

2.测试要求：

（1）‌音准和节奏‌：需要准确演唱旋律和节奏，其准确性直接影响评分；

（2）‌音乐表现力‌：包括对音乐情感的表达、速度的变化、力度的控制等；

（3）‌完整性、‌技术细节等都需要准确无误；

（四）音乐表演（声乐或器乐）（20分，占20%）

1.测试内容

考生在声乐或器乐（含键盘乐器）中选择一项作为自己的专业主项进行现场考试。

2.测试要求

（1）选择声乐主项的考生，需演唱1首声乐作品，提供歌谱一份（简谱或线谱均可），只允许钢琴现场伴奏。演唱时间不超过5分钟。

（2）选择器乐主项考试的考生，需现场演奏1首器乐作品，乐器自备（钢琴除外），不允许任何形式伴奏。演奏时间不超过5分钟。

（五）舞蹈形体（20分，占20%）

1.测试内容：

根据示范者的演示模仿做动作。

2.测试要求

（1）展示时，按照示范者口令和节拍进行。

（2）扎发、额前无刘海、不佩戴戒指等饰品；着紧身上衣、运动裤或舞蹈裤、运动鞋或舞蹈鞋。

**五、附注**

本方案适用于学前教育学院（音乐学院）音乐教育专业或音乐表演专业三年制专科转入学生面试考核。